

第三課 耶穌基督如何改變我們

人犯了罪，錯亂了神與人的關係，人與神隔絕了。神憐憫人的狀態，差遣耶穌基督來救贖人。相信耶穌基督的人就得以由聖靈重生，並有聖靈內住，與神重新建立關係。

1. 在上帝面前得以稱義

- 當我們認同耶穌是基督，是我們的救主，也就是說我們相信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擔當了我們的罪，我們就有份於耶穌的代贖，耶穌在十字架上代替罪人承擔罪的果效就及於我們。
- 當我們的罪責已由耶穌承擔，在公義的神面前，我們就可以被宣告不再有罪。以聖經的術語來說就是「稱義」。欠債的人，有人為你還了債，所以不再欠債了。
- 因為耶穌為我們承擔了罪責，我們得以在神面前「稱義」，不再被神視為罪人。

2. 聖靈內住

- 信耶穌的人得聖靈內住。
節期的末日，就是最大之日，耶穌站著高聲說：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這裡來喝。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：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。耶穌這話是指著信祂之人要受聖靈說的。那時還沒有賜下聖靈來，因為耶穌尚未得著榮耀。（約七 37 - 39）
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理的聖靈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；因為不見祂，也不認識祂。你們卻認識祂，因祂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裡面。（約十四 15 - 17）
耶穌又對他們說：願你們平安！父怎樣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樣差遣你們。說了這話，就向他們吹一口氣，說：你們受聖靈！（約二十 21 - 22）
眾人聽見這話，覺得扎心，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：弟兄們，我們當怎樣行？彼得說：你們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，叫你們的罪得赦，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。（徒二 37 - 38）
- 聖靈是三位一體真神的第三位，在創造之初，就與聖父、聖子共同參與創造。（創一 1 - 3）
- 神是絕對的聖潔，只有當我們不再是罪人，聖靈才得以住在我們裡面。
- 聖靈的內住 = 聖靈重生 = 神的兒女
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。（約一 12）
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進神的國。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就是靈。（約三 5 - 6）

你們既為兒子，神就差祂兒子的靈進入你們的心，呼叫：阿爸！父！（加四 6）

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，就當靠聖靈行事。（加五 25）

3. 聖靈的工作

➤ 陪伴

- 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…就是真理的聖靈，…祂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裡面。我不撇下你們為孤兒，我必到你們這裡來。（約十四 16-18）

➤ 保護

- 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理的聖靈（約十四 16）
- 你們…信了基督，既然信祂，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。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。（弗一 13-14）

➤ 教導

- 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，祂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；因為祂不是憑自己說的，乃是把祂所聽見的都說出來，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。祂要榮耀我，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。（約十六 13-14）

➤ 見證基督

- 但我要從父那裡差保惠師來，就是從父出來真理的聖靈；祂來了，就要為我作見證。（約十五 26）
- 【等真理的聖靈來了，】祂要榮耀我，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。（約十六 14）

➤ 認識自己

- 祂既來了，就要叫世人為罪、為義、為審判，自己責備自己。（約十六 8）
-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。（羅八 16）
- 你們既為兒子，神就差祂兒子的靈進入你們的心，呼叫：阿爸！父！（加四 6）

➤ 為我們禱告

- 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，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，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。（羅八 26）

➤ 使我們從神而生的生命結出美好的果子

- 聖靈所結的果子，就是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（加五 22-23）

➤ 聖靈加給我們各種恩賜，使我們能帶領人認識基督

- 按我們所得的恩賜，各有不同。或說預言，就當照著信心的程度說預言，或作執事，就當專一執事；或作教導的，就當專一教導；或

作勸化的，就當專一勸化；施捨的，就當誠實；治理的，就當殷勤；憐憫人的，就當甘心。（羅十二 6-8）

- 聖靈顯在各人身上，是叫人得益處。這人蒙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，那人也蒙這位聖靈賜他知識的言語，又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信心，還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醫病的恩賜，又叫一人能行異能，又叫一人能作先知，又叫一人能辨別諸靈，又叫一人能說方言，又叫一人能翻方言。這一切都是這位聖靈所運行、隨己意分給各人的。（林前十二 7-11）
- 【我們各人蒙恩，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。】祂所賜的，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傳福音的，有牧師和教師，為要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，（弗四 11-12）
- 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，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。若有講道的，要按著神的聖言講；若有服事人的，要按著神所賜的力量服事，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穌基督得榮耀。（彼前四 10-11）